

吉林省教育厅文件

吉教高〔2017〕62号

关于组织首批吉林省高等学校名师工作室 建设项目工作的通知

各本科高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》

一、建设目标

通过工作室建设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整合全省高校教师发展资源，逐步完善教师专业发展标准，优化教师发展与培训项目，创新教师培养培训新模式，形成有利于中青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与学术发展的新机制，培育一批能够引领和带动全省高校教师发展的名师名家，提升省内高校教师队伍建设整体水平，推动全省高校以内涵发展和质量提升为核心的教育教学改革，不断提升教师队伍建设水平与人才培养质量。

二、建设内容

教师工作室建设的基本模式为：“1项校级教师发展项目+1项省级教师发展项目+1项校内特色教师发展项目+1项省级教师发展相关研究项目”+“若干其他相关项目”。主要建设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依据本校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和教师发展工作定位，制定工作室建设计划与工作方案。

（二）依托各级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设单位，积极开展教师培训、教学改革、质量评价、咨询服务等各项工作，满足教师个性化专业化发展需要。

（三）结合本校教师队伍建设和教师发展工作实际，组织开展教学研讨、教师发展经验交流等活动，并向省内高校开放。

（四）积极开展教育教学、教师发展、教学团队建设等相关研究，引领和促进教育教学改革和教师发展体制机制创新。

二、建设原则

(三) 工作规划 工作规划是指根据组织的发展战略和年度计划，结合本部门的实际情况，制定出的本部门的工作目标和任务，并明确责任分工、工作进度、工作方法和措施等。

1. 工作目标

2.

3.

4. 工作方法和措施

附件 1

吉

学校名称：

序号	工作室名称	主持人	主持人荣誉与成果
1		姓名： 学历： 职称： 专业：	荣誉称号： (限填2个) 教学成果： 科研成果： (限填4项)

吉林省
高等学校
名师工

工作室
成员情况

工作室成员人数：
博士学位人数：
副教授以上职称人数：
国家级名师人数：
省级名师人数：
校级名师人数：
曾担任青年教师导师人数：

附件 2

吉林省高等学校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申报表

推荐学校：_____

工作室名称：_____

主持人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吉林省教育厅制
2017年10月

填表说明

1. 所填内容必须真实、可靠，如发现虚假信息，将取消工作室参评资格。

2. 除近两届教学成果奖，或另有说明外，本表所填各项内容均按

一、基本情况

工作室名称：

工作室主持人：

工作室成员数：

工作室依托单位（部门）：

工作室建设期：2018年1月-2020年12月

工作室定位、理念与教师培训与教育教学指导等前期工作基础：

二、主持人情况

姓名		性别		年龄		学位	
职称		职称		高校职务		博导、硕	

4-3. 公开出版著作和教材（独撰人或第一作者）

著作、教材名称	出版单位	出版时间	作者和所写字数	发行量	入选哪个单位

4-4. 获得历年国家、省部级工程和本科教学工程项目 (前二名)

成果名称	项目名称	级别	等级	获奖人员、名次	授予时间
				/	
				/	
				/	

注：1. / 下写参加编写的人数， / 上写本人名次（下同）；

2. 一个项目同时获得国家性和省级奖项只写国家级（下同）；

4-5. 获得近两届国家、省教学成果奖（专指四年一次的政府奖）

教学成果名称	级别	等级	获奖人员、名次	授予时间
			/	
			/	
			/	

4-6. 获得其它省部级及以上教学表彰和奖励（前二名）

成果名称	奖励名称	等级	获奖人	授予单位	授予时间

五、科研成果

5-1. 在研和完成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（限填负责人是本团队成员的项目，限 4 项）

项目名称（下达编号）	项目来源	负责人	起止时间	鉴定时间	经费
近三年实际到款科研经费					

5-2. 公开发表科研论文（限填独撰和第一作者的教材，限 4 篇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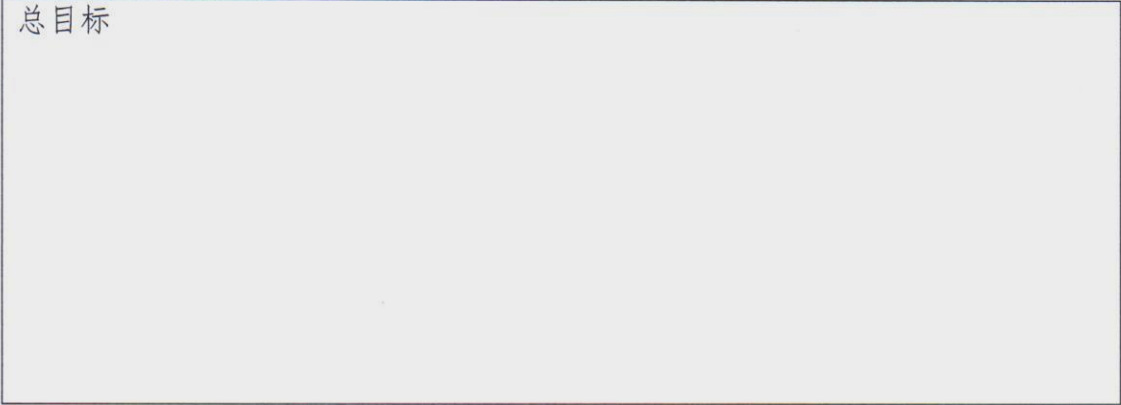
论文题目	期刊名称	级别	作者	发表时间	收录情况

5-3. 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奖励/集体奖励（限填负责人是本团队成员的成果，限 4 项）

六、建设计划

6-1. 建设目标

总目标



6-2. 年度计划

建设内容、措施、经费保障等

6-3. 特色教师发展项目



6-4. 预期成果及示范推广情况

工作室成员发展、教师发展项目建设、教学资源建设、教师教育研究、示范服务等

七、推荐意见和评审意见

7-1. 学校推荐意见

(公章)

院校长(签字)

年 月 日

7-2. 评审专家组意见

[Empty box for review comments]

组长（签字）

年 月 日

省教育厅意见

省教育厅（公章）
年 月 日

7-3